

MAR 2-1933

# 浙江教育行政周刊

(期一十八百一第) 號五十二第卷四第

版出日八十月二年二十二國民華中

## 本期目要

- |                     |           |
|---------------------|-----------|
| 民衆教育館的業務問題          | 任應        |
| 小學訓育的我見             | 莫如        |
| 公民與黨義的名稱之比較         | 方志超       |
| 小學自然科學講話(四續)        | 何靜吾       |
| 小學級與年級              | 羅迪先       |
| 編排小學日課表的管見          | 邱康池       |
| 羅門坂實驗區計劃綱要          | 紹興縣立民衆教育館 |
| 浙江省初中畢業會考不及格學生補習    |           |
| 及留級暫行辦法             |           |
| 高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          |           |
| 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          |           |
| 臨海縣小學算術科成績展覽會出品範圍   |           |
| 長興縣辦理民衆學校注意事項       |           |
| 浙江省立杭州師範小學教育函授班招生簡章 |           |
| 浙江省立杭州師範小學教育函授班簡章   |           |

浙江省教育廳印行





囉  
徧  
理  
總

歌黨黨民國國中

貫一矢主夙爲咨以以吾三  
微心信勤義夜民爾進建黨民  
始一矢是匪府多大民所主  
終德忠勇從懈鋒士同國宗義

中華民國之教育  
根據三民主義以  
充實人民生活扶  
植社會生存發展  
國民生計延續民  
族生命為目的務  
期民族獨立民權  
普遍民生發展以  
促進世界大同

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

中國國民黨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 第四卷第二十五號目錄(第一八一期)

論

著

民衆教育館的業務問題  
小學訓育的我見

任應培  
莫如孝

法

規

浙江省初中畢業會考不及格學生補習及留級暫行辦法

專

載

高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  
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

政

令

## ▲中等教育項

令省立各學校（奉部令頒發高初中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應與新頒課程標準一併自二十二年度第  
各縣市政府（一學期起施行）

## ▲地方教育項

令紹興縣教育局（據呈爲指導員應否出席教委會，應毋庸出席，仰遵照）  
令紹興縣教育局（據呈爲區教育員能否兼任區立小學經濟委員，應准兼任）

令平湖縣政府（據呈爲憲選小學校長人選起見，於教育局任免校長之先，應先報經縣長核定，仰分別  
遵照）

## ▲教育經費項

令紹興縣政府（據呈送廿一年十一月份教育局經費書據，並聲復三四五月分職薪收據未經減扣及川旅  
費不能按月報銷各緣由，書據並准核銷）  
電業清縣教育局（據電詢縣立小學經費決算核銷辦法，飭仰知照）



## ▲其他項

合各縣市政府(不另行文)（令知司法院解釋公務人員可否兼任報社職務疑義一案，轉仰知照）

## 研 究

小學自然科教學講話(四續)  
(續第四講 自然科的教學法)

何靜吾

## 討 論

公民與黨義的名稱之比較

方志超

## 計 劃

羅門坂實驗區計劃綱要

紹興縣立  
民衆教育館

## 教 育 消 息

### ▲本省之部▼

兒童節舉行全省童子軍大檢閱

### ▲國內之部▼

民衆教育專家會議

## 附 錄

學級與年級  
編排小學日課表的管見

羅迪先  
邱康池

本廳一月三十日至二月五日一週工作擇要報告  
本廳一月三十日至二月四日一週收發文件統計  
臨海縣小學算術科成績展覽會出品範圍

長興縣辦理民衆學校注意事項  
浙江省立杭州師範學校小學教育函授班招生簡章  
浙江省立杭州師範學校小學教育函授班簡章





## 論著

### 民衆教育館的業務問題

任應培

——應「做一件像一件」——

只要熱鬧，不求實效。  
只重橫的鋪張，不圖縱的深入。

這是目前民衆教育館最易犯的毛病，一個民衆教育館的門前，牌子掛得琳瑯滿目，什麼「問字處」，「代筆處」，「問訊處」，「業餘同樂會」，「書畫研究會」，「民衆劇社」，「民衆茶園」，「民衆學校」，「民衆診療所」，「……」，五光十色，不一而足，規模大一點，經費多一點的館內。更其熱鬧

，「今日開一個什麼展覽會，明日開一個什麼比賽會，以至於什麼的運動。」（引徐旭先生：省立民衆教育館問題原文。見南京民教館民衆教育季刊一卷一號）並且還在計劃上說得頭頭是道，將每一塊牌子，每一項活動，都給他一個隸屬，某某幾項是生計教育，某某幾項是政治教育，……分類居部，應有盡有。實際上，這些牌子是否像小學內「市政府」「公安局」「銀行」……一樣的滑稽？這些計劃是否盡是兌現的支

票？姑不具論；現在只研究二點：

第一所謂「任何規模狹小的民衆教育館，應當注意到任何一方面的生活，」（見趙步霞先生：民衆教育館通論）一定要在每種教育目標項下定幾種活動，掛幾個牌子，才為顧全到「任何一方面的活動」嗎？一種活動，能充分去利用，難道不可以收到多方面效果？目前民衆教育目標的分類，雖主張各殊，大都以分健康，生計，語文，家事，社交，政治，休閒七項者為多，浙江省市民民衆教育館暫行規程即分業務為七項，一個小小的民衆教育館，二三個職員，牌子掛得應有盡有，是否可以幹得了？照「每一項活動代表一種教育」的辦法，那末合作社只可算生計教育，不能算政治教育嗎？壁報是政治教育還是文字教育呢？民衆學校只能算語文教育，與其他教育無關嗎？原知所謂某項活動屬某種教育，只是側重在某方面的意思，並未說與他項教育絕對沒有關係，明達者自會相機施教，不須作者擔憂。但是「名不正言不順」，爭熱

而，學皮毛者得之，流弊豈堪設想！

廖世承先生曾談過一件足以發人深省的故事：

某校請得一學驗俱優之某君為教師，校長問他願擔任之科目，問遍了國文，英文，理化，史地等科，皆答稱「不能」，校長大惑不決。某君語校長曰：「我不教科目，但教學生；我不教整個的班，但教學生。張某李某；我不教數目，（指學分）但教千變萬化之活人。」

這種「只教學生不教科目」的精神，打破歷來「固於定形的課程」之積弊，和社教精神，初無一致；現在照「每一活動代表一種教育」的辦法，看似目標顯明，實則作繭自縛，徒使從前「只教科目」的故智，復活於新鮮活潑的社會教育中而已，這是值得我們反省的。

其次為宣傳問題：此次中國社會教育第一屆年會討論「規訂全國一致的社教宣傳週」案，原提案主張每月定一種宣傳週，請教育部通令全國施行，當時雖有人以「革命成功在宣傳」為論據，主張本案成立，卒被「固定宣傳不及機會宣傳收效大」（陸殿揚先生主張）及「宣傳無行動以副之，其結果比不宣傳還壞」，（舒新誠先生主張）的理論所推翻，後來並有幾位朋友談道：「過去空頭宣傳的罪過，我們已懺悔不及，現在不欲提倡，更加罪過！」一般過來人對於宣傳工作的印象大都如此。我覺得空頭宣傳，固屬無裨實際，隔一月換一個宣傳中心，尤屬無謂：這樣寒熱病式一曝十寒的宣傳工作，如會在民衆方面發生影響的，那我們不應該不好好把握

住這剛被引起的民衆情緒，充分利用，繼續促進，反隨便的另換一套花樣，打斷並擾亂了他們的注意；如這些宣傳在民衆方面是不發生效力的，那簡直是為着增加編報告，送新聞的資料而已，還談什麼教育不教育呢！這樣宣傳究有多大效力？可引一首古詩為證，詩句為：

一團茅草亂蓬蓬，驀地燒天驟地空。

爭似滿爐煨榾榦，漫騰騰地緩烘烘。

寒熱病式的宣傳，好像一團亂蓬蓬的茅草，雖有「燒天」之勢，不能持久！欲希望我們的熱力像爐火融融，能繼續不斷的薰陶着我們四週的民衆，就應多煨「榏榦」，少燒「茅草」，丟開從前的「亂動瞎轟」，下一番持續而深切的工夫才行。

上面二種現象，病根還在「只要熱鬧，不求實效；只重橫的鋪張，不圖縱的深入。」現在我們的主張是：

第一不虛假。好像商店賣貨，力量上只能賣二等貨的，與其掛一等的牌子，甯可掛三等；賣二種貨的與其掛三種牌子，甯可掛一種；因為後者可以表示我們的充實，真誠，精神是飽滿的。而前者則精神已根本鬆懈，「敷衍」，「裝飾」……，不長進的現象，將會逐漸的佔領了事業之全部。

聯絡。」

處在以「敷衍門面」為能事的現社會中，我們也深深地知道「這無術不行」的祕訣；如果你儘管在重質不重名，重質不重量的做去，不但不容易得社會的了解和同情，就是對於官廳，恐怕也會「吃力不討巧」的，所以場面上功夫，在勤的社教機關裏，有時或不能盡免。但是所謂「場面上的功夫」，終需以「實至名歸」為原則，以有益事業本身為前提；苟只知偷巧，不肯實做，天天在糊着紙老虎，結果必破民教館的招牌。

## 小學訓育的我見

這是我常常感到，認為是小學教師必須認識的問題。此文的目的，是要促起人們的注意，討論，並不是說訓育的範圍就止於此，希望閱者給我指正，批評！幸甚！

我常是這樣想：訓育與其採取嚴厲的手段，毋甯採取放任，我不贊成絕對的放任，但我也並不贊成苛刻的嚴厲。

小孩多半是天真爛漫，生來並沒有什麼壞壞，後來所以造成了壞壞，我以為不能歸咎于小孩，完全受了成人和社會型性的支配，（小孩是富于可型性的）頑劣的兒童，並不是生來就頑劣的，多半是受了成人的影響與社會的薰陶，所以我們研究頑劣兒童，除了智力十二分壞——白癡低能以外，根本就該認識這是成人與社會造成了他。

訓育的範圍很大，決不是頑劣兒童的訓練一種，訓育的意義，我以為不僅包括「訓」，還得要包括「育」，一般人所謂

而後已。照我們上面提出的意見，並未存奢望：總括起來不過一句極平凡的說話：

### 做一件像一件。

孫中山先生曾有一段言論說：一件極平常的小事，能從頭到尾把他做成功，就是大事業。我以為民教館如欲做出一點事來，非先從「做一件像一件」，着手不行。實之社教同仁，以為如何？

二十一年十一月於甯波

莫如孝

訓育，可以說是只知道「訓練」，却每每忘却了「養護」，——即我所謂「育」，只知道消極的訓練，却不顧到兒童生理的心理的發展。

訓育從前是叫做「訓練」，訓練是Praining Training的意義，是「將樹葉不對的剪去，成為美的樹」之意。中國向重克己，就是將不好的行為去掉，使好的行為保存起來的意思，這原來是很好的意義，但多少帶些消極，更不如現在所謂「訓育」意義之廣。

訓育上有兩種主義：一為感化主義；一為嚴格主義。  
感化主義是要使兒童有做習慣的理想。他要做好習慣，他便有做好習慣的願望。

嚴格主義是使兒童服從教師機械的訓練；學校偏面的規定如何做，並不出于兒童的要求，不是兒童的理想。因此，

學校儘管怎樣的說得天花亂墜，儘管你的訓練方法在五花八門的轉換，結果兒童是被逼着做他所不願做的，或是做他莫名其妙的事。表面上，兒童彷彿已受了學校的洗禮，其實是貌恭而不心服，離開了學校，不見了教師，他是早已為非作歹了。或是小時力量弱小，弱點尚未暴露，一到大來，坦當了國家大事，也就無惡不作，甚至比一切人都壞，口上說着仁義道德，心裏早是想做那蠻營狗苟，寡廉鮮恥的事了，這是什麼：這便是人格的分裂——二重人格。學校訓育的不良，便會造成了二重人格——人格分裂，是人格教育的致命傷，所以我說：小學訓育與其嚴厲，毋甯放任。不經過兒童的理能，不出兒童的要求，嚴格有什麼用？

根據上述理論，我以為小學訓育：1. 被動的不如自動的；2. 消極的不如積極的。不使兒童明瞭要做好習慣的原因，不使兒童有做好習慣的理想，教師却要拉長了面孔，硬叫兒童領會那德目——我並不根本反對概括的德目的訓練法，我是反對那訓練的方法——承認德目是好的，要他死心塌地的做，就算兒童能聽你的話，遵着你的命令去做，我以為這是假的服從，不是真的了解，是被強迫的去做，不是自動的要做。這種被動的訓練，無論如何，我以為不如自動的由理解而出于要求要做的好，這是一點。

第二，我以為消極的制裁，不如積極的誘導。孔子說：循循善誘，我想這不僅數學上如此，不慣耐性的教師，對於行為不十分好的兒童，專用消極的方法制裁——甚至于要用體罰。我以為這是罪惡，這是戕害兒童的小心靈，這是要使

兒童造成了卑怯，恐怖，屈服的惡心理。這是抹煞兒童的個性，不是教育。積極的方法，務使兒童了解怎樣行好習慣，與所以要有好習慣的理由。如：要兒童有禮貌，不是說。「人必須要有禮貌，否則便不是好人……」或是說：「好學生必須要有禮貌，否則，便不是好學生……」等等的話；必須要使他知道有禮貌的價值，使他知道在社會生活裏禮貌是不可少，使他有禮貌的要求，願意行有禮貌的好習慣，換句話說，也就是使他有自動的要求做「禮貌」的理想，是第一點所說的自動原則，也就是此刻所說的積極誘導。這是使他從感情出發，要做好習慣，不是成人意志的支配，是內發，而不是外發的。

次之，便要講到懲罰與獎勵了。當然，我是不贊成處處要用懲罰的——最好是刑措不用——我也絕對不贊成體罰。從前私塾的教師，看見兒童念不來書，便是一棒，或是一戒尺（一塊壓書的方木條子），可憐兒童聽受塾師的敲打，而父兄又是贊成這種嚴厲辦法的，也就忍氣吞聲，不敢啜泣一下，弄得私塾出來的子弟，淘氣然像木鴉。學校開辦了，訓育的方法還是沒有進步，這時候，教師還有許多是打兒童的手心，罰跪，或是用五個指節重重的敲兒童的頭蓋，不管兒童的身體，不顧兒童的心理，以為可以教得好學生，弄得學校變成了牢獄，兒童見教師如虎狼——逃學或中途輟學都有，這是什麼？這是嚴格，是他們所主張的「嚴厲」。近年來此風漸少，但仍有不少教師，仍舊抱着這個「嚴厲」的主張，不稍寬假，對於這一點，我絕對不敢贊同，我以為懲罰最好不要

用，體罰須絕對禁止。

我也不贊成多用獎勵的方法，尤其是不必要的獎勵！——造成兒童的虛榮與嫉妒。最好是用輔導的方法，對於不好的兒童給予機會，使其為善，同時，學校要造成訓育環境，還要改造社會，擴充成人教育使能影響兒童為惡的機會逐漸減少；如此，縱不能說兒童再也不會變壞，但多少可使他免除不良的習慣。這是我所十二分相信的見解。

還有，關於懲罰一層，從前有人主張社會制裁的，近世教育家多有這種主張，也有主張使妨礙羣衆的離開羣衆，使他感到孤寂，願意做好，這是蒙台梭利女士的教育法，我不贊成盧梭的自然懲罰，因為這是危險多而利益少，我很贊成蒙台梭利的隔離方法，但不贊成教師強迫的怒形于色的要使兒童面壁立正，如上殺頭臺一樣的嚴重。我最贊成社會制裁的方法——如果要用懲罰——，因為個人決不能脫離社會，輿論的呵斥與社會的制裁，比任何懲罰都厲害，因為這是使內心受譴責，使覺悟到對不起羣衆，在民主的社會裏，與具有民主社會小型的學校裏，是最值得主張，也就是現代教育家所主張的理由。

最後，我願教師以身作則，所謂：「以身教者從，以言教者訛」，多用訓話，毋甯多注意立身。同時，希望教師能與兒童共同生活，體察個性，善為誘導。在此，我又願介紹

蒙台梭利賞罰的觀念，以為參證。大旨如下：

蒙台梭利教育法之原理，注重兒童之自發自動，凡藉外力以施賞罰為蒙氏所反對。（按：這是與我主張積極的自動的原則相彷）

又，蒙氏以為對於兒童行為最善的褒賞，即在兒童自感愉快之情，至外力之褒賞，適足以誤兒童之趨向，或長其驕矜之氣，非徒無益，而又害之。（按：這與我不贊成多用獎勵方法的主張相吻合）

蒙氏又以為：懲罰叱責，為害亦大，即如罰之一事，不徒足以阻遏兒童能力之發展，且因有罰以隨其後，兒童或故為謹飭或勉強為之者，于人格之發展上，有百害而無一利。（按：此與我不贊成懲罰，及造成二重人格之說明相同）

又，蒙氏處理兒童妨礙他人不遵己命之實際的方法，必先挈赴醫師，檢其有無身體上精神上的缺陷，有則予以治療，無則使此兒與他兒離座，旁觀他兒歡忻習課之情狀，待其衷心願與他兒同樂課業為止。（按：兒童的行為，和他的體格及精神的強弱大有關係，一般教師縱不能如蒙氏的一一挈赴醫師，但多少對於兒童行為不良的原因須加以體察。又其隔離方法多有可採之處，近來小學教師常有贊成面壁，閉禁

## 浙江民衆教育第六號要目

一九三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出版

### 民教漫談

現今圖的三種重大任務.....和笙

幾個似小而大的問題.....伯庸

中國民衆教育的時代使命.....金志騫

今後浙江民衆教育運動的趨勢.....張任天

電影與民衆教育.....陳婉

職業教育.....陳濟遠

民俗漫談.....錢曉莘

舉辦游藝人員訓練班報告.....張寅仲

關於民族學.....錢曉莘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二十一年度實施計劃

零售 每冊一角六分

定 價  
預定  
——  
半年八角  
——  
全年一元五角  
——  
郵費在內

處行發  
浙江杭州湖濱路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

## 教育與民衆第四卷第五期目錄

### ——民衆健康問題專號——

民族中興運動下之民族健康問題.....陳大白

防病醫學與民衆健康.....王庚

優生之路與大衆健康.....鄭一華

民衆健康之重要問題.....衛質文

民衆健康的基本工作.....生命統計.....王庚

全國體育會議之意義及開會經過情形與將來影響.....鍾靈秀

國民體育實施方案.....教育部

實施民衆健康教育方法及困難.....儲勁

民衆健康問題新論摘要.....

提倡體育之真意義.....褚民誼

今後國民體育問題.....陳大白

民衆健康教育問題.....鄭一華

中國公共衛生行政概況.....盛文浩

中國民衆體育之探討.....陳大白

今後民衆健康教育之急務.....林宗禮

告從事民衆健康教育者.....王庚

鄉村民衆健康教育漫談.....應懷訓

本刊第四卷第一期至第五期分類目錄.....

本刊過去已發表關於民衆健康問題的文字.....

粵省舉辦民衆體育實驗區.....

杭州市之衛生組織與經費.....

杭州六六年來之防疫經過.....

棲霞鄉師實施勞作運動以代體育.....

廣東社教施政大綱.....

上海市審查戲曲唱片規則.....

(出版處) 無錫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定價) 全年十期定價大二元零售每冊二角



## 法規 立規則

# 浙江省初中畢業會考不及格學生補習及留級暫行辦法

- 一。凡本省初中畢業會考不及格學生，其應補習或留級者，均照本辦法辦理。
- 二。補習學生補習之學科，為會考未及格之各學科，其補習地點，得在原校，或在他校，或在校外。
- 三。留級學生須在原校繼續肄業；如願轉學其他同種學校，如該校相當年級有餘額時，應予收受。
- 四。補習學生在原校或他校補習者，其應補習之學科，應由學校商定擔任該科之教員，查照部頒暫行課程標準，並按該生之學力程度，酌定補習課程，並負責隨時督促指導。
- 五。留級學生在原校或他校繼續肄業，除插入相當年級隨班修習外，並應由校方查其學力程度，酌加課外補習作業如各種練習等，以資補救。
- 六。在原校補習之學生，於補習期滿時，應請求學校呈報教育廳參加各該科會考；其在他校或校外補習者，應請求原辦業學校呈報教育廳參加各該科會考，但均以參加一
- 七。補習學生如願在他校補習，應請原校先徵得他校同意，並開具該生學籍，應補習學科之歷年學業成績，及應補習之期限，連同該生最近四寸半身相片兩張，一併函送。
- 八。留級學生如願轉學他校繼續肄業，應請原校開具該生學籍，在校歷年學業操行體育成績，及應留級之期限，連同該生最近四寸半身相片兩張一併函達轉學之學校，酌量編入相當年級肄業。
- 九。補習或留級學生請求在原校或他校補習或繼續肄業，均應于每屆畢業會考結束後一個月內行之。
- 十。各學校每屆畢業會考應行補習及留級學生之補習留級情形，應於每屆畢業會考結束後兩個月內，造表呈報教育廳備查。
- 十一。各學校每學期收受他校留級生，應於各該生入學後一個月內，編入插班生表內，詳細註明呈報教育廳備查；

至收受他校補習學生，並應另行造表同時呈報。

十二。補習或留級學生在原校或轉學他校補習或肄業，應與

十二。補習或留級學生在原校或轉學他校補習或肄業，應與校內其他學生受同等待遇，並應遵守校內一切規則；但補習學生在原校補習時，除膳費課業用品費及雜費得由學生繳納外，其他各費一概免繳。

十三。留級學生按照規定應留級期限繼續肄業期滿並經學校考查成績及格者。應由收受該生之學校於呈報該班應行

中國建設月刊

——第七卷第二期——水產專號續編(上)目錄預告——

一係本會會員姚煥洲先生主編

## 我國東北漁業現狀之危急 振興水產業的方針

我國東北漁業現狀之危急  
振興水產業的方針  
舟山蠑鮋之現在與將來  
珠江口漁具之調查

浙江省立水產學校岱山水產  
(附意見及雜記)

漁業工場計劃  
試驗場  
水產教育

編輯餘話 每月一冊 全年十二

零  
售  
國內大洋二角二分半  
國外大洋四角

預定 國內全年大洋二元  
國外全年大洋四元四  
南京首郡電報左巷

發行所  
代售處  
本會——南京首都電廠左巷  
國內各大書局

院收發處

浙江司法半月刊出版廣告

本刊由浙江高等法院編輯發行，以助長司法進行爲宗旨。於十九年一月十五日創刊，每月分十五日及月終出版二次。從未愆期。內容分法規、命令、公牘、解釋、裁判、彙載七類，各庭判決主文，開庭順序，及各項批示，亦經登

載。零售每冊價銀二角五分，半年三元，全年六元。現已刊行七十餘期。訂購者向本刊編輯處接洽，零售處浙江高等法

行七十餘期。訂購者向本刊編輯處接洽，零售處浙江高等法  
院收發處。

畢業生表內加入并詳細註明，呈請准予參加畢業會考。

但以一次爲限。

十四。規定應補習一學年之學生，如補習一學期確有進步，並經學校考查成績確能及格，適合畢業最低限度者，亦得由校專案呈報教育廳核准參加補習科目畢業會考。



## 高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

專  
載

### 第一 目標

(一)繼續鍛鍊體格，使身心發育健全，以作振興民族之準備。

(二)從團體運動中繼續訓練公民道德。

(三)養成生活上所需要之運動技能。

(四)改進身體發育之不良姿勢。

(五)養成以運動為娛樂之習慣。

### 第一 時間支配

(一)教授時間，每星期二小時。

(二)早操；每晨十分鐘。

(三)課外運動，每日至少五十分鐘。

### 第二 教材大綱

(壹)第一學年

(一)遊戲，

(二)團體混合連續器械運動，

(三)球類運動，

(四)田徑運動(女生酌減)，  
(五)國術，  
(六)舞蹈(男生酌減)，  
(七)游泳滑冰，課外練習，

- (八) 改正體操，身體有缺點者行之；  
(九) 基本練習，  
(十) 和緩運動(不宜于激烈運動者選修之)。  
**(參) 第三學年**  
(一) 器械運動，  
(二) 球戲，  
(三) 田徑運動，  
(四) 國術，  
(五) 舞蹈(男生酌減)，  
(六) 天然活動，(包括游泳、滑冰、爬山、騎乘、搖船及其他)在課外時間盡量應用，  
(七) 改正體操，身體有缺點者行之，  
(八) 團體混合連續器械運動，  
(九) 和緩運動(不宜于激烈運動者選修之)。

(附註)如因天時關係，不能在室外上課時，可于室

## 第四 實施方法概要

- (壹) 作業要項**
- (一) 正課。  
(二) 早操。  
(三) 課外運動。  
(四) 各種課外活動之組織：  
(1) 校內比賽，  
(2) 校際比賽，

- (3) 遠足旅行，  
(4) 各種設計及表演。

### (貳) 教法要點

關於高中體育教學法，除初中各原則外，尤應注意於領袖之訓練，以備出校後領導社會體育。茲將教法要點分列如下：

(一) 當量應用普通教學法之全部學習法與分學習析法，及教育心理學之標準律、練習律、效果律。

(二) 正課、早操、與課外運動三者，應互相聯絡，避免重複情形，以免學生厭倦。

(1) 正課內各項運動，注重基本訓練及方法規則之教授，教師工作較重；

(2) 課外運動，注重學生之實際練習，此時教師僅負管理之責；

(3) 早操，或課間活動，注意身體之和緩活動，其作用在調濟生活，以自然活動為主。

(三) 多採用團體比賽方法。

(四) 每學期至少行技能測驗一次，學期開始時，預先佈告測驗方法，以鼓勵學生平時努力練習。

(五) 國術宜從鍛鍊體格入手，姿勢宜正確，動作宜活潑，並須明瞭各動作之意義與功用。

(六) 無室內體育設備之學校應盡量利用室內普通之設備，作特殊體育活動。

(七) 衛生上之設備，如浴室之類，應充分設置。

(八) 依各校之環境，訂定技能健康常識各種標準。

(九) 利用節假日，作大團體之體育設計活動，如慶祝會聯合運動會等。

(十) 與其他團體作體育上之聯合，以資比較而策進步。

查。

(十一) 每年于開學後三星期內，舉行全校學生之健康檢

查。

(十二) 盡量用能力分組辦法。

體育分級，不能以普通智力為標準，因各地學生年齡不齊，身體發育程度不同；同年級之學生未必適用同類之教材，故在可能範圍內，應盡量採用能力分級法。分級方法應以下列六種標準（參考附錄）

(十三) 自然體操。

## 第五 鋼錄 分級方法

(壹) 性別(貳)身體檢查之結果(參)年齡體高體重(肆)體能(伍)技能(陸)學級現在將此六種分級方法簡單說明如下：

(壹) 性別 男女自十二三歲以後，發育漸漸不同，興趣亦異，是以高中普通科之體育，應完全分班上課。

(貳) 健康檢查之結果 健康檢查，為學校行政最重事件之一，至少一學生每年應檢查一次。檢查之結果，應作為體育分級之參考。身體發育不良，或缺陷之學生，均應特別教授。

(參) 年齡體高體重 年齡不齊，發育不同，同在一起上體育課，極難教學。採用年齡體高體重分級方法之學校甚多。有僅用一種者，有二種合用者，有三種合用者。而以三種合用為最佳。麥克樂之運動技術標準分數表可供應用。茲舉一簡單方法附列於後，亦可供應用，用時仍可變通。譬如表上共分成七級，應用時可按照實際高中生所得之指數，分成二級或三級。

男生年齡體高體重分級表

指數 年 歲	年 齡 月	體 高 英 寸	體 重 磅	指 數 之 和	指 數 和 級別
1	9-6 以下	50以下	61以下	1	A
2	9-6至9-11	50	61-64	2	12以下
3	10-0 10-5	51	65-67	3	
4	10-6 10-11	52-53	68-70	4	
5	11-0 11-5	54	71-75	5	12-20
6	11-6 11-11	55-56	76-80	6	B
7	12-0 12-5	57-58	81-85	7	
8	16-2 12-11	59	86-89	8	
9	13-0 13-5	60-61	90-94	9	C
10	13-6 13-11	62	95-100	10	
11	14-0 14-5	63	101-106	11	30-37
12	14-6 14-11	64	107-112	12	
13	15-0 14-5	65	113-117	13	
14	15-6 15-11	66	118-122	14	38-47
15	16-0 16-5	67	123-127	15	
16	16-6 16-11	67	128-130	16	43-57
17	17-0 17-5	68	131-133	17	F
18	17-6 17-11	68	134-135	18	
19	18-0 18-5	69	136-138	19	G
20	18-6 18-11	69	139-141	20	
21	19 以上	69以上	141以上	21	

例如：13歲二月之男子

年齡指數為9  
體高指數為8  
體重指數為10

1公尺 = 39.37英寸  
1公斤 = 2.2磅

## 女生年齡體高體重分級表

指數 年 歲	齡 月	體 高 英 寸	體 重 磅	指 數	指 數 之 和	指 數 級 別
1 9-6	44下	50以下	61以下	1	1	A
2 9-6至9-11	50	61-64	2	12	12	A
3 10-0 10-5	51	65-67	3	15	12-20	B
4 10-6 10-11	52-53	68-70	4	19	21-29	C
5 11-0 11-5	54	71-76	5	26	26	D
6 11-6 11-11	55-56	76-80	6	31	31	E
7 12-0 12-5	57-58	81-85	7	38	38	F
8 12-6 12-11	59	86-89	8	45	45	G
9 13-0 13-5	60-61	90-94	9	54	54	
10 13-6 13-11	62	95-100	10	64	64	
11 14-0 14-5	63	101-105	11	75	75	
12 14-6 14-11	64	106-110	12	87	87	
13 15-0 15-5	63	111-113	13	96	96	
14 15-6 15-11	64	114-116	14	110	110	
15 16-0 16-5	64	116-117	15	131	131	
16 16-6 16-11	64	118-119	16	147	147	
17 17-0 17-5	65	120-121	17	164	164	
18 17-6 17-11	65	121-122	18	182	182	
19 18 以 上	64以上	122 以 上	19	200	200	

例如：17歲二月之女子 年齡指數17

體高指數為10

102磅重

體重指數11

1公尺=39 $\frac{1}{2}$ 英寸

1公斤=2.2磅

(一) 打破普通年級制度

第一步 按照性別，將各年級學生，分為男女二組。

(職)體能 此指天生之能力而言。此項能力與體育之間係內，現在尚無劃一標準之體能測驗。各校所採用者大多未能根據科學方法制定。較可靠之標準為士氏體能測驗(參考 Barnes, D. H. Scale of Motor Ability Tests, Barnes & Co., New York)。惟應用時仍須具有一種研究之精神。

(伍)技能 此指學習得來之能力而言。測驗技能之方法可分為普遍與特殊兩種。例如從各種體育活動中選出五種，六種，或十種之自然動作，如跑、跳、拋、擲之類，即可用為普遍之技能測驗。又可用簡單機器測驗，如體力測驗等。至於特殊之測驗，各種運動各有其自己之測驗，譬如籃球可以用下列幾種測驗：

(一)投罰球(二)投籃接球(三)傳球正確(四)拍球投籃

(五)傳球速度。

以上五種中(三)與(五)絕對不可缺少。其餘三種亦應完全採用，如果感覺困難時，至少須選用一種。下列三個舉例可供參考。

附註：學級與成績之關係自非常密切。但現在一般分級每忽之。然須知此種分級標準亦可使每級獲得其相當之教學成績，故分級時仍須顧及學級。

## 第二步

將一年級男生及女生，各按檢查身體結果，將

## 乙組

丙組可按年齡體高體重再分之。

可就學生之興趣選修各種選科，如武術、競

## 第三步

將二三年級男生及女生，按照第二步分開。惟

## 丁組

賽運動、技巧運動、舞蹈等、再行分組。

附註：如果按照此例分組上課、排時間表，時

## 第四步

僅將無須矯正之學生分為二組：成績在最低百

## 第一步

將每班分為男女兩組。

者分出為一組。其餘再按照年齡體高、體重運動

## 第五步

廿分之廿五或三十以下者為「寅」組、最高百分之

## 第二步

將每班分為

者分出為一組。其餘再按照年齡體高、體重運動

將第二第三兩步所分之組合併。子同子合為甲組，丑同丑合為乙組，寅同寅合為丙組、卯為

丁組，於是全校男女生各分為甲乙丙丁四組。但用分組教學法。各組設組長幫同教員負秩序，及領導之責任。教員對於組長，須另外加以指

如學生多，且教員不止一人，則以上四組仍可再分為若干組如下：

例(二)以上兩例之調和辦法。

例(三)教授時間按例(二)組織，練習時間按例(一)組織。

# 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

## 第一 日標

- (壹)使學生能應用本國語言文字，深切了解固有的文化，以期達到民族振興之目的。
- (貳)除繼續使學生能自由運用語體文外，並養成其用文言文敘事說理表情達意之技能。
- (參)培養學生讀解古書，欣賞中國文學名著之能力。
- (肆)培養學生創造新語新文學之能力。

## 第二 時間支配

年級			課題			精讀	略讀指導	習作	時間總數
三	二	一	一	二	三				
2	1	2	1	2	1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每學期各佔五小時，三學年共計三十小時。

## 第三 教材大綱

### (壹) 閱讀

(一) 選文精讀 選用教材，除適用初中七項標準外；其排列之程序，應語體文、言分授。語體文但選純文藝及有關學術思想之文字；文言文第一學年以體製為綱；第二學年以文學源流為綱；第三學年以學術思想為綱；各授以代表作品，並得酌授文字學綱要及應用文件。

(二) 專書精讀 以輔助(一)條為原則，增長學生作文看書之能力，依照各學年之程度選定名著，每學期約一部或二部。

(三) 略讀 學生各就其資性及興趣，由教員指導，選讀整部或選本之名著，散見各書之單篇作品，及有價值之定期刊物。

(貳) 文章作法 (包括文法修辭學及辯論術等在習作時間內講授之)

### 第四 實施方法概要

#### (壹) 閱讀

(一) 選文精讀 第一學年對於體製之講授，應注意其特徵及作法；第二學年對於各時代代表作品之講授，應注意其派別及流變；第三學年對於學術思想文之講授，應注意其時代背景及影響。

(二) 專書精讀 選定精讀之專書，共同的或個別的略講其在歷史上之地位，文學上之價值，作者時代背景，及個人作風等；並指示閱讀方法，分量，時間，能力。

(三) 略讀方法 與專書精讀同。

(四) 考查方法 隨時考查學生讀書成績，如檢閱筆記，隨時測驗或令其輪流報告及討論等。

### (貳) 習作

#### (一) 文章作法：

(1) 文法 (選讀) 注重語體文與文言文之異同。古書上文法特例，亦應分別說明，以為學生讀解古書之助。

(2) 修詞 應注重文章之組織與體製，遣詞之方式，詞藻之類例。關於文學作品之玩味，作家風格之識別，亦應注意，以培養人材，欣賞中國文學名著之能力。

(3) 辯論術 應注重辯論之方式，證據之搜集，判斷之正確，敵論之反駁等，以養成學生明晰之頭腦。

#### (二) 作文練習：

##### (1) 命題作文

###### (甲) 課室內作文

養成學生作文敏捷之習慣與能力。

###### (乙) 課室外作文

養成學生作文縝密之思想與盡量發揮之能力。

##### (2) 翻譯 應為訓練學生作文技術上之精確計，應注重翻譯。例如：譯(甲)文言文為語體文，(乙)語體文為文言文，(丙)古韻文為語體散文，(丁)外國短篇文為中國文言文或語體文等。

(3) 讀書筆記 令學生將讀書心得或疑問等，寫成系統的或片段的筆記，以為養成其勤勉審慎之習慣。

(4) 遊覽參觀之記載 養成學生觀察，取材，判斷，及描寫之能力。

(5) 專題研究 提出研究題目，由學生搜集資料，試寫論文，應注意其思想之條理與材料之排列等。

(6) 應用文件 凡宣言，契據，章程，廣告，及其他公文書札等，皆可令學生習作。

(7) 文學作品 凡小說詩歌戲劇，皆可令學生試作。



## ▲中等教育項

政令

奉部令頒發高初中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應與新頒課程標準一併自二十二年

度第一學期起施行

訓令第二七〇號(二、八、)

令省立學校  
各縣市政府

案查前奉

教育部第九八六二號訓令內開

「查初級中學及高級中學普通科學科目及學分表，前經本部於十八年八月及十月先後連同課程暫行標準一併公布施行在案。本年八月，本部舉行高初中課程標準修訂會議，訂定高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經該會議決通過。此項時數表核與前項暫行標準之學科目及學分表頗多不同之點。(一)因中學修業仍為學年制，各教學仍依時間計算，故取消學分制，以免學分與教學時間計算分歧。(二)初中為延續小學之基本訓練

，高中為培養升大學之良好基礎，所有學科目與時間均經審慎支配，無庸令學生復加選擇；故高初中一律取消選修科目。(三)遵照中央決議，黨義教材應分別納入公民，歷史，地理等科目，不再另設黨義一科。(四)規定自習時數，使學生每日之學習總時間，為適當之分配，以期勞逸均衡，無礙於身心之發展。此外又訂定高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第二表，增設蒙古語及第二外國語，以適應各地有特別需要者之用。以上兩表業經本部加以最後修正。除以部令公布外，合行檢發該表各二十份，仰即轉飭所屬各中學自下學期起，一律遵照辦理。」

始實行？經即備文呈請  
教育部核示在案。謹奉

教育部第二六四號指令內開：

「悉。查本部上年第九八六三號訓令頒發萬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及第二表令文尾開……自下學期起遵照施行」等語，意謂自下學期起凡有一年級（即春季始業）之各中學，其一年級應即施行新頒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與同年第一〇三三八號令頒中小學分年實施，新頒課程標準辦法之令文意旨並無不合，合行解釋令仰知照。」

等因。惟查新頒高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所列科目均係照新頒課程標準名稱，而公民等多科課程標準尚未頒施行；又照前令頒中小學分年實施新課程標準辦法第四項規定：「中小學遵照新頒標準施行，應即採用按照新頒標準編輯而經教育部審定之教科書。」該項教科書，目前尙無從購取。因有以上種種原因本廳深恐自下學期起（即春季始業）之各中學一年級即開始施行新頒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不無困難。當經敘具困難情形，呈請

教育部鑒核准將新頒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展緩一學期至十二年度第一學期與新頒高中各科課程標準一併施行在案。茲奉

教育部第七七九號指令內開：

「據陳困難情形，尙屬實在。所請將新頒中學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展緩至二十二年度施行一節姑予照准。惟春季始業之中學一年級於第二學期施行新頒教學時

數表及課程標準時，各科教材內容難免與第一學期有前後重複或不吻接諸弊，應轉飭各該校預為計劃，力求避免，以臻妥善。仰即遵照。」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該部頒萬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及第二表各一份，隨今轉飭所屬各中學遵照！部頒萬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并仰知照，此令。及第二表各五份，隨令轉頒，並仰轉發所屬各中學一體知照！此令。

計發萬初中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及第二表各一份

科 目	時 期	初級中學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合計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公 民	一 期	二 期	三 期	四 期	五 期	六 期	合 計	
英 語	五	六	一	三	二	二	一	一
算 學	四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國 文	四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衛 生	五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體 育	五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五	六	一	三	二	一	一
二八	二八	三〇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高級中學各學期每週各科教學及自習時數第二表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四卷第二十五號

每週教學總時數	三六	三四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一
在校自習課外運動及 每週課外運動時數	二四	二六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九
說						
一、此項課程表僅適用於需要帶回藏語或第二外國語之特殊地方所設立完						
全中學之高級中學部						
二、第二外國語指俄德法日語等而言						
三、凡應用是項課程表之高級中學應先呈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轉呈教育部核准備案						
四、應用此表之高級中學如遇特別困難時得酌減英語每週一小時或二小時						

五、高中學生每日上課時間為十小時每星期以六十小時計算  
 六、及課外運動時間餘為自習時間  
 七、在課外運動及自習時間均須有教師督促指導  
 八、凡有特殊情形者遇必要時得呈准教  
 育部不設英語課程以第二外國語之一種替代之

## ▲地方教育項

據呈為指導員應否出席教委會應毋庸出

席仰遵照

指令第一一二九號(二、七、)

呈一件為區教育員能否兼任區立小學經濟委員請核示由  
 呈悉。查區教育員本應管理區教育經費，區立小學經濟委員應准兼任，仰即知照。此令。

呈一件為指導員應否出席教委會請核示由  
 呈悉。查指導員與督學，名稱既不相同，毋庸出席該局教育委員會，仰即遵照。此令。

據呈為區教育員能否兼任區立小學經濟

委員應准兼任

指令第一二三〇號(二、七、)

介紹興縣教育局

呈一件為慎選小學校長人選起見於教育局  
 任免校長之先應先報經縣長核定仰分  
 別遵照

指令第一一六七號(二、九、)

令平湖縣政府

呈一件為慎選小學校長人選起見於教育局任免校長  
 之先應先報經縣長核定新審核由

呈悉。查前奉

教育部令發小學法，業經轉發遵照在案。嗣後任用小學校長，應依照小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惟在未奉到令知以前

，已由教育局委任之各小學校長應視辦理成績，無庸一律更委以免紛更，仰即遵照。此令。

## ▲教育經費項

據呈送廿一年十一月分教育局經費書據並聲復三四五月分職薪收據未經減扣及川旅費不能按月報銷各緣由書據並准核銷

指令第一一〇九號(二、七、)

令紹興縣政府

呈一件呈送二十一年十一月分局用經費書據並聲復三四五月職薪收據未經減扣各等情由兩呈並件均悉。該局二十一年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據，

經核無誤，准予照銷。至三月至七月份書據，稽核亦尙屬實；又三四五月份應減職員薪金，既於十二月份補扣列收；暨川旅費因故不能按月報銷，仍列總報，所有三四五六七月份書據，並准核銷。仰即知照！件存。此令。

據電詢縣小經費決算核銷辦法飭仰知照

電樂清縣教育局(二、六)

樂清縣教育局長覽：來電悉。查縣立小學經費決算，須先經經濟稽核委員會稽核；再經教委會審核。審核無誤，由教育局彙呈縣政府核銷。仰即知照！教育廳長陳魚印。

## ▲其 他 項

令知司法院解釋公務人員可否兼任報社

案奉  
省政府第八四九號訓令開：

訓令第二七二號(二、八)  
(祇登週刊，不另行文)

令各縣市政府

職務疑義一案轉仰知照

「案奉行政院第一九二號訓令開：『案奉前據河

北省政府鹽代電稱：『查公務員可否兼任報社職務，出

版法並無規定。又報社是否商務機關？應否受鈞院第四三四七號訓令之限制？事關法令解釋謹請核示祇遵」等情到院；當查官吏不得兼任新聞記者官吏服務規程第九條及第十條第二項業已明白規定。又公務人員不得兼任商業機關之職務，與從事投機市場之交易，前奉 國府明令，本院當以第四三四七號訓令通行遵照在案。是公務人員不得兼任商業及兼任新聞記者。惟報社是否商務機關，公務人員能否兼任報社其他職務，經咨請司法院解釋去後，茲准咨復內閣：「此案業經本院統一解釋法令

會議議決，報社係一種出版業，按現行繼續有效之商人通例第一條第五款，出版業爲商業之一，是報社不得謂非商業機關。依十九年十二月四日國民政府令，雖係新聞記者以外之其他職務，公務人員亦不能兼任。相應否復查照飭知「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卽便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時事月報二月號要目

中俄復交問題  
張沖 袁道豐 黃憲章  
李長卿 顧宜毅 趙明高

榆關失陷經過與東北抗日現況

南京市政談片(上) 尚其煦

中國之鹽產

丹麥挪威對東格陵蘭主權的爭執 徐乾一

意大利與南斯拉夫的交惡 蔣默揪

韋爾斯論最近世界經濟之衰落

各國科學界之逐月新訊 王少岑譯述 趙鏡元

國內外時事 吳啓中

二十篇

文藝

社址 南京鼓樓 各埠各大書局均有代售  
每冊二角五分 半年一元五角 全年二元八角 郵票代現九折



# 研究 次九

## 小學自然科教學講話（四續）

何靜吾

### 續第四講 自然科的教學法 文、實驗

實驗，在科學教育上是非常重要的工作，一切的發明，發見，除了偶然的而外，那一件不是由實驗而得，但在我國的小學教育界中却有些人將這項工作忽視了，或是誤解了，因此科學教育到現還沒有多大進步。

甲 顧名思義，是應由兒童自己實地去做——經驗才是，但我看有些教師把實驗當做萬難的事，以為沒有儀器是不能實驗的，其實你前面已說道，普通應用物品很可代替儀器的。

還有些教師將實驗當變戲法，想藉實驗而增加教學上的興趣，藉較複雜的變化以眩耀兒童的觀聽，這種以教師爲主的實驗，對於兒童恐無何利益？

乙 是！若實驗工作完全由教師做，學生祇是在旁邊看，那就是前面所說的觀察，兒童僅用其感官而已。不過若詳

細的說，實驗和觀察並無確定的區別，實驗時當然要加以觀察，而觀察時亦有須加以實驗的。我們爲易于說明起見，才把「用器械或特殊方法以補助觀察的叫實驗」。所以廣義的觀察是包括實驗。

乙 實驗共有幾種，可以實施于小學的？  
甲 在學科中小學可以實驗的有：植物實驗；動物實驗，生理實驗物理實驗，化學實驗等。從這些實驗中更可分出「定性實驗和定量實驗」，定性實驗是以實驗的方法以知道事物間存在的因果關係；定量實驗是從已知的因果關係中應用機械而求得其數量上的關係，所以實驗是由定性而定量的。

甲 那末普通實驗多數是屬於定性的了，定量實驗當較深艱，在兒童們未見得能做到吧？

乙 定量實驗確實不容易，但在小學中却也有較淺近的定量實驗工作，這種工作在兒童科學的訓練上，却有價值，

如：溫度變化，食鹽，石灰，在水中的飽和溶度，豆類發芽時所需的時間及溫度，以及生長速度等在各學年中都可酌量施行。

甲

前面討論「觀察」時，有所謂「發見的觀察」和「證明的觀察」二種，實驗是否也含有這二種意義？

乙

是！實驗亦有「發見的」和「證明的」二種目的。在研究的時候，以實驗而發見事實或法則時，是「發見的實驗」；研究之後或根據已知事實和法則而行實驗以證明的，是「證明的實驗」。

關於發見的實驗，無論是教師實驗或兒童實驗，其實驗的方法，觀察的事項，注意的各點，教師都應隨實驗的繁簡難易而預先施以適當的指導說明，但你要注意的，不要預先告訴兒童實驗的結果。不過在證明的實驗中却不然，你應預先使兒童明白實驗的結果。

甲

觀察有觀察記載表，我想實驗也最好有一種指導記載表

乙

實驗本來應有實驗教程或實驗指導書等，小學中可以簡便些，使用一種實驗指導記載表：

例一：

(××) 實驗指導記載表 年 月 日 年級組——

目的	用具	材料	實驗程序	裝置方式	注意事項	現象	經問

實驗目的，用具，材料，注意點各項應簡明填出，程序一層可視難易而酌加說明，裝置方式，應繪成圖說，以免兒童錯誤，觀察及疑問由兒童自己記載，如此成功或失敗，教師及兒童均便檢證。

甲

你前面不是批評過實驗不應全由教師舉行的嗎？怎麼你現在又說出分什麼教師實驗和兒童實驗呢？

乙

不錯！前面所說的是實驗不應由教師獨做，當做教師的獻技。實驗一事，所以幫助兒童對於事物的理解，深艱的工作，應由教師示範，淺易工作，應由兒童自己去做。

教師實驗時，在兒童祇稱「觀察」。有時這種實驗是對於某種研究對象作為特殊的解釋的，所以稱之為講義實驗，而在設備較簡陋的學校，這種方法尤為需要。因為這種方法能夠以較經濟的方法使多數的兒童明白。但其對於兒童的印象則當然不及兒童自己實驗的為真切，所以教師實驗極應注意，否則將毫無益處。

甲 教師實驗時應注意那幾點？

乙 教師實驗，不過是介紹他人研究的結果，以解釋某種問題，使兒童易于明白，所應注意的有下列幾點：

（一）教師實驗，多數限于教學時間內，時間短促，所以實驗應當「簡單」。

（二）使用的儀器要大而顯明，使兒童易于觀察，如水染成紅色，則更明顯，有不易觀察的可使兒童分組走訪細看，若由二三兒童觀察後報告大眾，則和教師自己報告無異，所以是無效的，在時間上雖覺較省

，但在效率上却不及分組親視爲大。

一、教師應先作有把握的準備，以免臨時失敗，失敗則全無價值。

二、方法要單純，使主要的現象明顯，兒童便於觀察。

、實驗後器械的處理，可使兒童練習工作。  
，以便使兒童作獨立的實驗。

乙 甲

兒童實驗，視實驗的難易而定指導的方法，較難的可先

由教師示範，兒童模倣，這種叫做「模倣實驗」；較易的實驗，由教師指導方法，使兒童依照指導記載表的說明而工作，這種叫做「指導實驗」；容易的教師可僅使兒童明白實驗的目的，實驗的方法由兒童自己設法進行，這叫做「自由實驗」，兒童實驗最重要的事便是應有記載表，記載表非但便于指導，而且便于考查。

**乙** 關於考查還有那些應注意的地方嗎？  
教師實驗應注意的各點，上面已經說過，現在告訴你學生可以實驗的事項和應注意的各點：  
**勾、兒童可以實驗的工作**

(養兔實驗指導記載表

年  
月  
日起  
年報

(××實驗指導記載表 年月日至日 年級組二)

附栽培指導記載表（此以某種蔬菜為例，以下各表，均應由作物不同而稍更，以求適用）

1. 栽培實驗——在校園中或用花盆，花箱等栽培果  
蔬穀物花卉等，注意觀察並記載其發芽，抽葉，  
開花結實等形狀生態及日光水分等關係，肥料的  
施肥，蟲害的治除等工作，無論年級高低，都可

2. 飼養實驗——飼養較栽培工作為難，中年級兒童在良好指導之下可以實施，如：小型家畜，家禽，鳴禽，兔。鼠，蠶，蜂，蛙，龜以及金魚等水族，注意食料，水源等的選擇供給，糞污等的排洩，形狀生態性情等觀察的記載和人工訓練等的研究試驗。

附 飼養指導記載表

體溫	常溫
給水量	平均量
給飼量	平均量
給蔬菜量*	平均量
運動量	平均時
掃除	
特殊事項	●

表內米蔬菜在可能範圍內給以青草可較經濟。△

運動係指室外運動而言，兔每日最好予以室外運動若干時，在新法養鴨雞等均設有運動場以資運動。掃除要勤，在那一天掃除即在該日格內作一記號，關於兔之生育事項可以另表記載。

3.解剖實驗——解剖工作，可從植物開始，初步分析植物的皮組織，葉，果實，子房等，較微細的，肉眼不能觀察清楚的可用顯微鏡，至于動物可利用屠戶已經殺死的豬羊等觀察。昆蟲魚類等可使兒童施麻醉手續，在有組織有指導之下施行，如此可以減少殺害，免除兒童殘忍行爲，結果可比較良好。當然，這種實驗指導記載表，也是不可少的：

(鯽魚解剖指導記載表 年 月 日 年級組)

附 解剖指導記載表

外形(以公尺為準)		內部					
體長		鰓	鰓	腸	心臟	肝臟	卵巢……
側體長							
頭長							
尾鰭長							
鰭數							
口闊							

關於解剖實驗，最要注意的是部位，形狀。在解剖時要注意不使重要器管破壞，破壞的就不易觀察。

4. 理化實驗——理化實驗，祇可應用較簡單的器械，要注意使兒童能應用正當無誤的手續，這種裝置方式和手續前面（例一）已經說過在指導表中應加說明。如橫桿，滑車，顯微鏡，望遠鏡，發電器等的應用裝置，以及玻璃細工的製作，重要氣體如氫，氮，氯，等的製造試驗，普通藥品如硝，硫，鹽等的試驗及應用，漂白粉，火藥荷蘭水，雪花膏等的製造，都可因需要而行「指導實驗」。至于危險藥品如黃磷，昇汞等若在必需時，應使兒童注意安全。

#### 父、兒童實驗應注意的各點：

1. 要使兒童有恆心——如栽培，飼養等長期工作，教師先要有長期指導和監督的毅力，不可稍疎，因為兒童的行止，全以教師的引誘為依歸的。
2. 要使兒童工作有目的——要使兒童思想中對於某種工作有正當的目的存在，才能發生內在的興趣而自己知道努力進行。
3. 要使兒童有整理，清潔的習慣——各種實驗的器械和材料，要能處理妥當，使器械不致損壞，材

料不致浪費。如化學實驗，則器械更要保持清潔，以免實驗不靈或發生副作用。

4. 要使兒童有分工合作的精神——各種實驗，因經濟關係，不能各人獨立做一種工作的可以分組合作，一方面可以養成合作精神，一方面可以使訓練普遍，在長期工作中更須要數人合組輪流工作，如此可免妨及其他作業。

5. 要使兒童練成精熟的技能——如葉的分層及普通理化試驗的裝置等手續，要使兒童做得正當無誤。對於瓶口封蠟，尺度，溫度等工作，要仔細，要使能兒童觀察一度的四分之一的準確度。

6. 要使兒童胆大心細——有些工作，兒童從日常的生活中已經知道他的危險性如電氣，火藥等，因此往往膽怯，因膽怯反使試驗失敗，或因不仔細而發生危險，這種種方面都須先加說明，使實驗能達到成功之城。

甲 關於教學方法的討論已很周詳了，我想能依照我們的談話，再另外看些參攷書，當不生難題了！所以此問題可以結束，但教學之後，必須施以考查，才知教學效果，請你再告訴我些成績考查的方法：

乙 的確這個問題是很重要，我想下次再談，再會吧！

（第四講完，全篇未完）（留）

獻貢大之念紀週五十社育教業職華中  
書專育教業職的備完最的一唯內國

# 際實與論理之育教業職

角三元一裝平 角六元一裝精 格價  
分二票郵附請索函中張樣載備券待優

## 告 通 版 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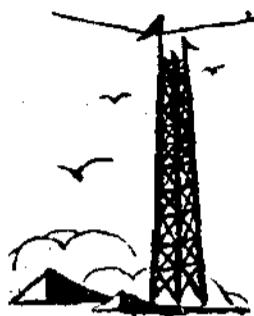
容 內 書 本

編 主 善 選 陳

序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第十一 第十二 第十三 第十四 第十五 第十六 第十七 第十八 編者贊言

職業教育的理論的基礎	.....	陳選善	江恆源
中國職業教育簡史	.....	黃炎培	
歐美各國職業教育概況	.....	鍾道贊	
農的教育	.....	王舜成	
農村改進	.....		
工的教育	.....		
商的教育	.....		
家庭教育	.....		
女子職業教育	.....		
專業教育	.....		
職業補習教育	.....		
職業課程	.....		
職業訓練	.....		
職業教育師資	.....		
特殊職業教育	.....		
職業陶冶	.....		
職業指導	.....		
結論	.....		

行編社育教業職華中 路華上  
口龍海



## 討論論

### 公民與黨義的名稱之比較

方志超

事情推行之順利不順利，同名稱也有相當的關係，因為名義正後，即可依照目的去做，不然，便漫無標準，古人之先正名，蓋亦爲此，黨義教育之名稱，已幾經改變，最先曰黨化教育，繼稱政治訓練，又改黨義教育，今則取銷黨義設科，易稱公民教育了，上列數名，各有其義，惟吾覺公民之名，最爲允當，試言其理。

公民 Citizenship instruction 又稱國民科，是教授兒童將來爲公民時必需之智識之學科，凡公民之義務權利，國家之組織權限，以及兵役租稅普通選舉等事皆是，從前我國不設專科，附屬於修身科中，民國五年以後，國民學校中始有「公民須知」之科的設立，教以民國之組織及立法行政司法等之大要，中學校師範學校，則設法制經濟科，藉以代替公民科。英、德、美、日等國小學校中，與修身或歷史聯合教授。法國於一八八二年，公立小學校中，公民科列爲正科，俄國於一九一七年後，有類似公民之增設，吾國亦將黨義材料

，分別滲入公民史地等教科中，而接替黨義的使命，尤以公民爲最多，好了。課目既稱公民，自然人人都應學習了，而今而後，不會再有「我非黨員，不必研究黨義」之呼聲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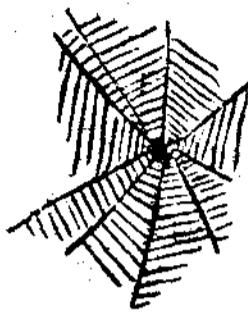
黨義教育之使命，是在宣揚中山先生之遺教，而遺教所涵的，又僅爲三民主義，建國方略，建國大綱，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等幾種，爲數無多，只要短短時間，就可講完；因此小學講三民主義，初中講三民主義，高中還是講三民主義，大學仍是講三民主義，反來覆去，疊床架屋，如果每一階段，學生都是要聽的話，那倒暮鼓晨鐘，或者可以借此深入其胸中，可是現在學校的狀況，竟是大謬不然的結果，中學生不願聽黨義了，因爲他在小學已經聽過，大學生不願聽黨義了，因爲他在小學初中已經聽過，今昔所聽的材料一樣，不過教者不同而已，是以教員望而生厭，學生視爲贅疣；且以中學生爲尤甚，中學生以爲（一）小學初中或高中已經聆教，（二）大學還要聽授黨義，就此益加輕視，絕

對不願努力斯科了，如授公民，則範圍增廣，取材亦易，可以妥為編制，分別教授，初中既授公民之義務權利，高中即可授國家組織普通選舉等等，其他關於公民之材料極多，小學或大學都不致慮有雷同，程度循序漸進，內容日新月異，學生自感興趣，不會再有如往昔對黨義般的冷感態度了。

當今黨國極要與夫世界哲人，盛倡三育並重之說（不是德、智、體三育）三育即是人格教育，學術教育，技能教育，而以人格教育列首，其重要可知！「黨義」二字，顧名思義，祇含黨的作用，所訓練者，亦多偏於政治方面，人格教育，似嫌淺缺，（此僅就表面言，如究其底細，則三民主義中

未嘗沒有人格教育）所以準之教育原則，不甚契合，而可授材料，尤多限制窄狹，如授公民，既可教其修身之大要，又得授其黨義所不能包的以及不能教的，意義完備，莫過於是，如此不難施以五育之陶冶，不難望其四才之產生了，五育四才之說，昉自俄國，（見新俄紀遊）五育即德育智育體育美育，四才即幹才文才口才跑才，（跑才是忠實的，不辭辛勞的，）國家苟能以五育陶冶人才，以四才羅致人才，那就可以做到專家政治也就清明了。

（以上僅就超所想到的，約略述之，至中央要改黨義為公民的理由，全沒拉入。）



# 計劃

## 羅門坂實驗區計劃綱要

紹興縣立民衆教育館

### 1. 實驗目的

我們相信中國現在農村社會，到處都顯示着衰落的現象，推厥原因，實緣農民知識的淺薄，徒知墨守舊法，鮮有改進之心，以是因循苟且，痛苦累增。然吾人既負民衆教育之責，對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之農民，自應竭智盡能，策全力以挽危機；惟民衆教育事業，全國正在試驗中，既無一定之計劃，又無成效可循，雖農村現況百廢待舉，然一般教育專家大都僅空唱「深入民間」鮮見以身作則。

民衆教育館既是改良社會的中心，自不宜專注重於城市之居民，為欲使教育事業推廣於民間，故本館先覓本城南區羅門坂地方為實驗區，根據民衆教育之理論，來找求方法，發現問題解決困難，藉可稍供舉辦農村民教事業者之參攷資料，期教育迅普民間云爾。

### 2. 實驗對象

羅門坂為城市式的鄉村，該地戶口共一百餘戶，業皆務

農，住宅毗連，聚首頗易，本實驗區自以全坂民衆為對象。  
農，住宅毗連，聚首頗易，本實驗區自以全坂民衆為對象。

### 3. 實驗原則

- (1) 以民衆實際生活為出發點。
- (2) 以消除文盲，改進民衆生計，協助地方自治為主要工作。
- (3) 以勸導輔佐為入手的方法，以民衆自動自立為最後的歸宿。
- (4) 以少量的金錢，辦多量的事業，求實際效能之增進。

### 4. 實驗方法

- (1) 以共同生活的方法接近民衆，
- (2) 以溫和懇摯的態度聯絡民衆，
- (3) 以集合的方式組織民衆，
- (4) 以必需的知識供給民衆，
- (5) 以科學的方法教育民衆。

### 5. 實驗事項

## 6. 實驗步驟

第一步 倡導時期

- (1) 實驗普及語文教育之方法。
  - (2) 實驗生計教育之改善及推行。
  - (3) 實驗健康休閒教育之改善與普遍。
  - (4) 實驗地方自治與民衆教育聯絡之方法。
  - (5) 實驗家事教育。

第二步

甲、關於語文教育的

- 關於地方自治的  
(3) 舉行清潔運動  
合作時間  
關於語文教育的  
(1) 繼續招收民校學生      (2) 設高級民校  
(3) 設立壁報      (4) 設民衆詢答牌

## 乙、關於生計教育的

## 一、關於農業改良的

- (1) 設立特約農田，舉行科學演講。  
(2) 積藏優良種子，舉行農業競賽會。

## 二、關於信用合作社的

- ### 三、關於副業或其他

### (1) 試驗養畜

- (1) 試驗養畜，  
(2) 介紹方法。

## 二、關於解局佈置的

- (3) 舉行衛生展覽會。

丁、開放家庭教育的

- (1) 繕耕機械家賽會；  
(2) 執行繕紙比賽。

戊、關於地方自治的

- (1)集會的訓練，  
(2)協助並聯絡自治機關，  
(3)勸導用公產舉辦建設事業。

### 第三步 鄉民自主時期

#### 甲、關於語文教育的

- (1) 繼續招收高初級民校學生，
- (2) 組織讀書會， (3) 設立閱報處，
- (4) 設立通俗圖書處。

#### 乙、關於生計教育的

##### 一、關於農業改良的

- (1) 設立農作試驗場，
- (2) 舉行優良農產物展覽會，
- (3) 介紹優良種子， (4) 介紹新式農具。

##### 二、關於信用合作社的

- (1) 成立信用合作社

##### 三、關於副業或其他

- (1) 創辦工藝傳習所， (2) 繼續推廣並改良副業。

##### 丙、關於健康休閒的

- (1) 檢查家庭衛生， (2) 舉行同樂會，
- (3) 舉行休閒比賽會， (4) 繼續舉行健康比賽。

#### 丁、關於家事教育的

- (1) 舉行兒童幸福會， (2) 成立家事改進會，
- (3) 組織家事訓練班。

#### 戊、關於地方自治的

- (1) 組織地方事業改進會， (2) 組織風俗改良會，
- (3) 舉行總理紀念週。

### 7 • 成績測量

每年舉行社會調查及成績測驗一次，以測量工作效率。

### 8 • 組織

- (1) 本實驗區設幹事一人，由本館館長聘請之，其薪給由本館事業費項下支給；助幹事若干人，由本職員兼任之。
- (2) 設設計委員會由本館職員及實驗區幹事為委員。
- (3) 組織系統表另訂之。

### 9 • 實驗時期

- 10 • 經費
- 暫定籌備時期為二月，實驗時期為三年。

各項經費在本館事業費項下開支，不足或特別需要時，呈請教育局補助。

## 南華評論第四卷第一期特大號目次

### 民族雜誌第一卷第二期目錄

(每月一日出版)

- 對於日本侵華之最近宣言  
中榆關又失陷了  
憲政的目的和基礎及我們今後應有的努力  
一年來民主政治運動的幾個思想  
論個人主義  
英國對日侵華態度的解剖  
英國外交政策之分析  
中國二十一年來之政治  
中俄復交與日態度  
李賴報告書批評(續)  
怎樣建立一個健全的革命黨

汪廷  
黃葉紹凱  
公孫劍谷  
萬仲岐  
胡延納  
黃國治  
向超  
孫治  
公沙班  
榮藩  
續生  
一文凱  
胡振  
林肇  
胡肇  
岐開  
岐聞  
聞肇  
重肇  
象春

## 第四卷第二期目次

- 卷首語  
時事短評  
一二八一年察  
試金石試到幾時  
過去的兩個會議  
卷日抗戰是我們神聖的任務  
紀念一二八  
民族的危機及我們的自救  
菲律賓獨立問題之面面觀  
民權保障與國民黨  
法國外交政策的分析  
世界金融恐慌中的日本  
普及主義教育的一個根本問題  
中國對十一年來之政治(續)  
社址 上海靜安寺路安樂坊四十四號  
定價 全年五十期定價一元四角零售每冊三分

兩年來我的觀察和意見(續)  
中俄復交後中俄貿易的前途  
俄國的外交政策  
中俄關係與美國承認蘇俄問題  
中國食糧問題數字上的推測  
美國對華的外交政策  
資本主義在美國之動搖  
計劃經濟研究  
我國新幣鼓鑄中錯誤之研究  
中日問題之前因與後果  
革命與思想  
國際工會運動之鳥瞰  
浙游雜詩  
詩四首  
初戀  
芳川姻枝  
隱祕的愛  
另售大洋貳角  
訂價半年大洋一元一角  
全年大洋二元

代售處杭州各大書店

上海法界愛麥虞限路四五號

民族雜誌社



# 教育消息

## ▲ 本省之部 ▼

### 本年兒童節舉行

#### 全省童子軍大檢閱

##### 考核各團成績準備參加全國檢閱

本省童子軍原定每年舉行全省檢閱一次，去歲適值暴日侵襲，遂致停止舉行，本年中國童子軍總部已定五月五日舉行全國大檢閱及大露營，本省為準備參加全國大檢閱起見，特於四月二日起先期舉行。茲將檢閱及大露營辦法於下：

一、地點杭州梅東高橋省立體育場。一、時間，二十二年四月三日至五日。一、經費，由省黨部會同省政府及教育廳酌量分擔。一、日程，四月二日報到整營，四月三日上午補充營地建設，下午檢閱預演，晚間團長會議；四月四日下午舉行檢閱式，下午課程比賽，晚間營火大會；四月五日上午課程比賽，下午黨義演說競賽會及課程表現，晚間營火大會；四月六日上午課程表演，下午舉行給獎式。一、人數，每團至少參加三小隊，一、獎勵、參加檢閱及露營之團部，一律發給紀念證書；參加檢閱之童子軍及服務員一律發給紀念品，各項比賽成績優良者，另加獎勵。一、籌備組織籌備委員會負責籌備浙江全省童子軍第二次大檢閱及大露營一切事宜，籌備委員由浙江省執行委員會分別聘任之。

## ▲ 國內之部 ▼

### 民衆教育專家會議

#### 籌措民衆教育經費並擬定實施具體辦法

救國生計識字教育為社教機關中心工作  
通過國難期內之民衆教育案等五件  
推員起草民教在教育系統上之地位

教育部於本月一日舉行民衆教育專家會議，到鈕永建、陳劍倫、高陽等九人，及教育部員與特許列席者共二十二人，朱部長主席、報告開會主旨、張炯報告起草方案經過，各專家發表民衆教育之經驗及意見，教部所提之實施方案及各種法規，鈕永建高陽等八人所提之實施民衆教育具體辦法草案，經推定孟憲承、馬踐四、陳劍倫、陳禮江、俞慶棠、尚仲衣、相菊潭、張炯、顧樹森、彭百川、鍾靈秀等十一人，

為審查委員，歸納各方意見，草擬具體方案，此外陳立夫有關於電影教育提案，相菊潭有積極改進社會教育及確定以救國教育生計教育識字教育為社教機關中心工作等提案，下午開審查會議。二日上下午續開大會，段錫明主席，修正通過審查報告五案：一、組織輔助民衆教育機關中心工作案，二、籌措民衆教育經費案，三、民衆教育法案，四、實施民衆教育之具體辦法案。又積極改進社會教育案，又擬定以救國教育生計教育識字救國為社教機關之中心工作案，以上三案，合併審查通過。五、修正民衆教育館規程案，六、民衆學校規程案，推孟憲承梁漱溟張炯整理後再定。晚間續開審查會議。三日上午續開會，朱家麟主席。一、陳劍倫報告審查高踐四所提實施民衆教育，並具體辦法草案，及相菊潭所提積極改進社會教育案之經過情形，經決議通過。二、孟憲承報告審查民衆學校規程提算案之經過，決議通過。三、推鈕永建孟憲承高踐四梁漱溟陳禮江起草民衆教育在教育系統上之地位草案，由鈕氏召集開會，限一個月起草完成，交教育部民衆教育

委員會討論。四、國難期內之民衆教育案，修正通過。五、民衆教育實驗區辦法案，議決交民衆教育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討論，尚有未了議案，均交民衆教育委員會討論，下午五時閉會。

## 中華職教社專家會議

中華職業教育社每年春季例有專家會議，討論一年間社務進行方針，本年為第七屆，於本月五日假闔行淞滬紀念廣慈院舉行，上午九時開會，出席者有蔡子民、何炳松、劉湛恩、陳選善、熊子容、韋懋、鄒秉文、黃樸奇、王志莘、廖茂如、陶知行、陳彬龢、李公樸、施養勇、黃任之等卅餘人，公推蔡子民劉湛恩二氏主席。首由江問漁報告該社最近事業狀況，大別為職業學校職業指導農村促進補習教育四項，楊衛玉報告推行設計研究編輯四種工作大略情形，次由賈佛教育識字救國為社教機關之中心工作案，以上三案，合併審查通過。五、修正民衆教育館規程案，六、民衆學校規程案，推孟憲承梁漱溟張炯整理後再定。晚間續開審查會議。三

日上午續開會，朱家麟主席。一、陳劍倫報告審查高踐四所提實施民衆教育，並具體辦法草案，及相菊潭所提積極改進社會教育案之經過情形，經決議通過。二、孟憲承報告審查民衆學校規程提算案之經過，決議通過。三、推鈕永建孟憲承高踐四梁漱溟陳禮江起草民衆教育在教育系統上之地位草案，由鈕氏召集開會，限一個月起草完成，交教育部民衆教育

出版之教育與職業月刊云。



## 學級與年級

附錄

羅迪先

學級與年級，不是同一意義的兩個名詞，凡略讀教育書籍的人，應該明白。可是事實告訴我們，還有人混為一談，總是弄不清楚，這未免太使人可笑了。我們看到各縣的教育統計表，學級數多過教師數，不覺大吃一驚。我們知道本省

內各小學用二部教授的，至今尚無所聞，那末，學級數決不會超過教師數。就我們所知道的，只有一學級有二人以上的教師，那末，應該教師人數比學級數一定多過二倍以上，現在反是，推求其故，就在學級與年級沒有弄清楚的緣故。

當遇到一個小學教師，問他你們學校有幾級，他便回答說有四級。再問他這四級的編制怎樣，他便說一年級一級，二年級一級，三年級一級，四年級一級。照他的回答，人皆以為是單式編制的一個初級小學校了。那裏知道再問他學生有多少，他便說五十餘人。聽到這句話，有人以為這未免太不經濟了；可是再問他教師有幾人呢？他的回答說，只有我一人，另一個是一星期來三次的，可以說是一個半人。我們

從這幾句問答裏，就可以知道這位教師不明瞭學級與年級之差別。他以為一個年級便是一級，所以四學年的單級，要算四級，因此教育統計上，便成了學級數超過教師數了。

所謂年級，就是指學生程度而說的一年級，二年級……以至于六年級。所謂學級，是指一個教室而言。這個教室內，只有同年級的一級，例如甲的教室內，全體都是一年級的學生，那就是單式編制的一學級；倘若一年級的學生和二年級的學生在一個教室內，那就是複式編制的一二年級一級，或稱做兩學年複式；一年級二年級和三年級的學生在一個教室內，那就是三學年複式學級一級；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及四年級的學生共在一個教室內，那就是單級，祇能稱做一學級的，不能分作四學級。能夠明瞭以上所說的情形，那末學級和年級的區別，應該不致再有什麼錯誤了。

了。

學級與年級不辨別清楚，在統計方面，便發生了絕大的錯誤。譬如我們要調查各小學學額是否充足一個問題，倘使五十個學生的一個單級小學，誤算為四個學級，那末，變成每學級只有十二三個人，要算是學額不足了。

## 編排小學日課表的管見

邱康池

「實施設計教學，打破固定的日課表」，這幾句話已經成了教育界的口頭禪。中國的教育，以江浙兩省為最發達，江浙兩省的小學，向着設計的道路上走去的，實在有幾。恐怕實施設計教學的還不到十分之一吧！那末這十分之九以上的

小學，就有研究編排日課表的必要。再進一步講，就是大家都向着設計的道路走上去，固定的日課表固然應該打破，隨時的日課表也是不可缺少的，是則怎樣去編排日課表，仍就是眼前一個切要的問題。

日課表是兒童每日工作時間的分配表，編排得合法，能夠提起兒童的作業興趣，增進教育效能。編排得不合法，也能夠減低兒童的作業興趣和教育效能，其編排合法與否，於教育實有莫大的關係。

編排日課表的重要，既如上述，而現在各小學對於日課表的編排法，也悉心研究，不遺餘力。如從前採取等長鐘點制的，以各科的性質不同，學習有難易的分別，教學的時間因此有長短的差異，故現在改用學分制。但採用學分制的小學，究竟能夠顧到教育原理及兒童生理和學習心理與否？茲值學期開始，各小學又要編排日課表了，所以把我的管見寫在下面，請熱心教育的同仁們有以指正。

### 一、時間的支配

時間的支配，第一要適合於教育原理及兒童的生理和學習心理，可是普通一般小學所編排的日課表，每節授課三十分，多則加倍，這種時間的支配方法，與兒童的生理和學習心理都不適合！兒童的精神不能久持不疲，兒童的心理歡喜變化。例如你限兒童在一點鐘裏面熟讀一長篇的文章，他就做不到，假使你叫他把這篇文章分做兩次或三次讀。每次讀三十分或四十分，他即能夠背誦，這是我曾測驗過好幾次了，所以日課表的編排，節數不妨多，分數不妨少，如國語算術等科，以四十分至四十五分為度，習字美術等科，以十五分至二十五分為度，但精神作業，上午最好排在八點半以後至十點鐘為止，下午最好排在一點半以後至三點鐘為止，因為據 Book 氏與 Marsh 氏等實驗的結果，上午八點半鐘

後至十點鐘，為作業能力及精確度最高時間。下午一點半鐘後至三點鐘亦較高，若上午過了十點下午過了三點。為漸趨低弱時間期。

## 二 科目排列的方法

科目排列的方法，須根據部頒的課程標準和上面所述的時間支配暨科目的質和兒童生理心理，務使適合於兒童活動。如一天裏面的功課，精神作業不可連排三四節在二節精神作業以後，應當排列音樂美術等科以調濟之。一週裏面，一天的精神作業不可排六七節或只二三節，須使勞逸均衡。至于幼稚班的上午第一節，應該排列音樂等科，以引起他們一天裏面的工作興趣。下午末一節，中低高各級，都宜排養性訓練，可以使他們一天的生活，得有反省的機會，並可修養其高尚道德，這樣，對於教學的效能，可以增加一點。

## 三 朝會和晚會的重要

朝會的時間要長些，大約三十分鐘至四十分鐘，如有特別需要時，還可以延長。

朝會的活動，除了成績比賽清潔比賽等報告以外，還有其他臨時產生的事情，許多教學上的動機，時常由此發生。動機發生以後，怎樣計劃？怎樣籌備？怎樣支配？都在這時候討論議決，然後大家照着議決的去實行，可以說朝會是發生大單元活動之源泉。

晚會活動，是檢查一天裏面的各項活動，加以整理。若做完了，討論如何結束；沒有做完，討論如何繼續。他的作用，是把一天的活動加以整理之後，引出第二天的活動來，

所以規定的時間，也須二十分至三十分，但有特別需要的時候，也可以和朝會一樣的延長下去。

## 四 課後休息時間問題

工作以後，精神萎頓，如果沒有相當的時間以資休養，不能恢復原狀。我們的精神，最好是早晨起來的時候，這因為腦力體力在夜裏得了長時間休養的緣故。從早晨起來以後，繼續地工作，精神與工作的數量成反比例，一小時一小時的衰退下去，工作效率與精神成正比例，也跟着減少了下去。我們要保持兒童固有的精神，增工作的效率，須把一天的工作劃分幾個階段，在每個階段中規定了多少休息時間，以資休養，但怎樣去分配這課休息的時間，應當仔細考慮一下，萬不可馬馬虎虎幹下去。

一般普通的小學，對於這一點沒有注意，課後休息問題，都足等長的，殊不知我們的精神從早上起來以至晚上睡覺一小時不及一小時，全是休養不足。而午後一點半鐘的作業效率及精確度較午前十時以後為高的，是吃午飯時的休養時間較長緣故。要使兒童的學習效率不致逐節衰退，則課後休息時間，也要逐節增加，務使損益相抵。如第一節課後休息十分鐘。則第二節課後須休息十五分鐘，第三節課後須休息十八分鐘或二十分鐘，這樣，兒童在上末一節的精神雖沒有像上面一節那樣好，但比較用等長的休息時間要強得多了。

## 五 自修問題

自修問題在日課表裏面，亦佔重要的地位。但自修的時間怎樣支配，不能像排列科目的方法一樣，千篇一律，要顧

到季節的變化。

A 夏季 夏天時候，一到四點多鐘，天就亮了，學生應規定五點鐘起床，八點鐘上課，其間相差三點鐘。在這三點鐘裏面，早操半點鐘，梳洗吃飯費去半點鐘，前後休息費去半點鐘，還有一點半鐘可以自修。至於下午，雖則要等到七點鐘才天暗，若夜飯過遲，非但三餐的距離不平均，不合衛生，有時蚊蠅等飛入飯菜裏面，也不容易看見，并且夜裏很短，自修不宜太長。可以應規定五點半鐘晚餐，八點鐘熄燈，在這二點半鐘裏面。洗浴二十十分前後休息四十分——因夏季的精神容易疲倦，尤其是下午——自修一點半鐘。

B 冬季 冬季天時短，要等到五點多鐘才天亮，學生爬起來沒有夏天那麼便當，穿衣戴帽，至少要費去十分鐘。所以規定六點鐘爬起，實在不止六點。早操半點鐘，梳洗吃飯半點鐘，前後休息半點鐘，自修的時間，最多也只有一點半鐘。不過自修的時間，可以在夜裏補足。規定五點鐘晚餐，八點二十分鐘熄燈，其間相差三點二十分鐘，前後休息四十分鐘——冬季的精神雖則比夏季好，因只有半點鐘。自修的時間加長，休息的時間也要長些——就寢十分鐘，自修二點半鐘。若春秋二季的時間支配，可參照冬夏二季而折衷之，茲不具述。

## 本廳一月三十日至二月五日一週工作擇要報告

- 一、本省初中畢業會考正試及覆試情形前經呈報在案。茲經評閱成績後計各科均及格應予畢業者一百三十九名，一科二科不及格應令補習者計一百五十三名，三科以上不及格應留級者計一百四十八名，經佈告通知；並分別訓令參加各校遵照。
- 二、查本屆初中畢業會考試題內容包括三年中全部教材，會考結果較為準確，其成績優良學生與高中入學試驗之標準，自無不衔接之虞，茲為激勵求學起見，經訂定浙江省初中畢業會考成績優良學生免試升學暫行辦法頒發各校一體遵照。

- 三、前奉 教育部頒發短期義務教育實施辦法大綱及課程標準即經遵照辦理，茲將本省辦理短期義務教育情形並檢同二十一年度浙江省各縣市實施短期義務教育核定計劃簡表，浙江省教育廳短期義務教育實驗區辦法大綱呈報教育部審核。
- 四、查本省學校，接受委託代辦招生，往往未經詳審他校辦理情形，易滋流弊，茲訓令各中等學校，嗣後除公私立大學委託招生由廳統辦或由校呈廳核准者外，概不得接受任何學校委託代為招生。
- 五、據省立杭州師範學校呈送小學教育函授班招生簡章前來

，查該校為增進各縣市小學教師進修機會起見，增設小教函授班，用意甚善，自應令各縣市政府逕向該校選報學員。

六、奉教育部訓令規定嗣後各校招考新生之考試科目等因素，查小學課程標準前奉部令規定應自二十二年度第一學期實施，茲呈請

教育部所有初中按照新頒小學課程標準招生，擬請展緩二年實施，俾資銜接。

七、本廳為推廣通俗講演工作，增進社會教育效能起見，曾訂頒浙江省中小學教師擔任講演工作暫行辦法令各縣辦理在案，茲訓令各縣市將施行實際情形具報。

八、調令省立高級中學等十餘校，應遵照本省中小學校兼辦民衆教育暫行辦法規定擬具本年度計劃及預算呈核。

九、編製一月份省政報告關於教育部份呈報

省政府審核彙轉。

十、核委邵壽宜為海鹽縣縣立師範講習所所長。

## 本廳一月三十日至二月四日一週收發文件統計表

總 計	四 日	三 日	二 日	二 月 一 日	三 十一 日	一 月 三 十 日	件 數		文 件 類 別	收 文 類 別	發 文 類 別
							件 期	數			
1						1	令部				
16	3			4	4	3	令省				
8		1	4			2	1	咨			
36	5	5	4	8	5	9	函公				
14	3	1	3	2	2	3	電				
304	39	43	42	37	57	86	文呈				
5	2			2		1	文呈				
5		1	4				咨				
14	2	1	2	4	1	4	函公				
12	1	3	2	1	1	4	電				
44	8	12	6	5	7	6	令調				
222	33	29	42	37	42	39	令指				
1		1					令委				
8	2	1	1	1	1	2	批				
							告佈				
379	50	50	57	51	70	101	數總文收				
311	48	48	59	48	53	55	數總文發				

## 臨海縣小學算術科成績展覽會出品範圍

### 甲、研究報告類

1. 算術教學法
2. 珠算教學法
3. 算術科分圈數學法
4. 算術科個別指導法
5. 算術科開始教學法
6. 心算教學法
7. 速算教學法
8. 練習口訣的研究
9. 計算例題的研究
10. 解答應用題的研究
11. 算術科分析困難問題的研究
12. 兒童對於算術興趣的調查或研究
13. 算術教材用歸納組織與演譯組織的比較研究
14. 算術課本的調查研究
15. 算術科教國教材的研究
16. 算術科生產教材的研究
17. 社會化算術教材的研究
18. 算術故事的研究
19. 算術遊戲的研究
20. 製作算術教具的研究

### 乙、教材及細目類

1. 算術科選材標準
2. 各學年自編算術細目及教材
3. 各學年自編的珠算細目及教材
4. 自編的速算教材
5. 自編的心算教材
6. 自編的算術故事
7. 自編的算術聯絡教材
8. 自編的算術遊戲
9. 自編的算術科教國教材
10. 自編的算術科生產教材
11. 自編的算術科社會化教材
12. 其他

### 丙、教學過程及實例類

21. 算術科測驗方法的研究
22. 算術簿格式的研究
23. 算術科概況
24. 算術科設備報告
25. 算術科畢業修業標準
26. 算術科設計報告
27. 其他

1. 各學年算術教學過程及實例
2. 各學年珠算教學過程及實例
3. 心算教學過程及實例
4. 速算教學過程及實例
5. 利用故事的教學過程及實例
6. 利用遊戲的教學過程及實例
7. 利用教具的教學過程及實例
8. 與各科聯絡教學的過程及實例
9. 利用簿記的教學過程及實例
10. 其他

#### 丁、教具類

1. 識數及計數教具——如識數木牌、模數袋、火柴梗、五色木珠、棋子香棒、貝壳、蠶豆、黑豆、黃豆、圖畫卡片、計數器、認數片……等
2. 基本九九教具——如陀螺盤、彈子盤、排數器、補法練習盤、四則九九練習片、四則補法練習片……等
3. 幾何形體教具——各種面積說明器、各種面積說明圖、各種立體說明器、各種立體說明圖、各種立體證明器、公式卡片……等
4. 分數及小數教具——分數說明圖、分數練習閃蝶片、分數遊戲木牌、分數證驗木條、分數尺、小數證驗木條、小數遊戲木牌……等
5. 百分比教具——公式卡片、複利計算術表、匯先票證、商店發票、保險單據、運輸收據……等

6. 紙製教具——銅元、角子、銀元、鈔票及外國貨幣、貨幣模型貨幣計算表……等
7. 度量衡教具——現行市尺、公尺、三元尺、營造尺、合、升、斗、各種稱的實物、模型、圖表……等
8. 速算及練習口訣的教具——速算片、速算機、口訣練習法……等
9. 計算時日及溫度的教具——鐘表的模型、鐘表圖例、各種寒暑表的實物圖畫、計算表……等
10. 簡易統計簿記的教具——簡易統計圖例、簡易簿記式樣……等
11. 其他

#### 戊、成績考查類

1. 批訂方法
2. 測驗方法
3. 測驗材料
4. 記分方法
5. 其他

#### 己、圖表類

1. 平時測驗成績統計圖表
2. 定期測驗成績統計圖表
3. 標準測驗成績統計圖表
4. 算術科材料分配圖表
5. 調查兒童算術興趣統計圖表
6. 算術科的學力與智力相關度的圖表

7. 算術與各科相關度圖表  
8. 算術科各種能力相關度圖表如計算式題與解答應用題  
的相關度減法和乘法的相關度……等  
9. 其他
1. 各級學生的算術成績  
2. 各級學生的珠算成績  
3. 各級學生的速算成績  
4. 各級學生的比較成績（以超上中下劣為標準）  
5. 各級的測驗成績  
6. 消費合作社各種簿記  
7. 其他

## 長興縣辦理民衆學校注意事項

### 甲、關於籌設成立時者

1. 民衆學校，視經費之來源，分縣立區立鄉鎮立私立及附設數種立別。
2. 縣立民衆學校，完全以縣經費辦理，區鄉鎮私立及附設民衆學校，以區鄉鎮或私人或附設之機關之經費辦理。酌給縣費補助。
3. 區鄉鎮立私立及附設民衆學校籌備就緒後，應將校名、地點經費來源數目及請委之校長姓名資格，一併敘明，呈請教育局核准委任。

### 乙、關於招生開學時者

1. 招收學生，應聯合當地人士，向鄰近居戶挨戶勸導，並令小學學生，分頭介紹，不能僅貼招生廣告了事。
2. 民衆學校學生，應招收十六歲以上五十歲以下之失學成年男女。
3. 民衆學校為適應各地方情形及便於教學起見，得於招

收學生時在上項規定範圍內，就學生年齡職業性別等加以限制。

4. 學生入學時，應令覓保人，填具保證書存校。

5. 開學後，應填具期報表甲及學生一覽表（內分姓名性別年齡籍貫職業住址六欄）呈送教育局備查。（可不用呈文）

### 丙、關於開學後進行中者

1. 民衆學校應備下列各種表簿：
- 學籍簿 創到冊 校務日誌 成績記載簿 收費文簿  
日課表 各種成績記載表

2. 民衆學校之科目及科目之分配，暫定如下：
- |           |      |    |      |
|-----------|------|----|------|
| 紀念週       | 四〇分  | 識字 | 二八〇分 |
| 算術（珠算或筆算） | 一六〇分 | 常識 | 八〇分  |
| 寫字        | 一〇〇分 | 唱歌 | 四〇分  |

附日課表

星期	四十分	二十分	四十分
1	紀念週	寫字	寫字
2	識字	唱	唱
3	識字	寫	寫
4	識字	寫	寫
5	識字	唱	唱
6	識字	寫	寫

附註：1. 三民主義千字課已包含常識，此處所謂常識，係指公民及職業常識而言，並得選擇千字課未包含之教材，以補充之。  
 2. 民衆學校識字課本，奉部令規定，須用三民主義千字課；其他科目，若因經費困難，可由教師編訂綱要，得不用書本。  
 3. 教學課本，每讀完一冊，應考試一次。

## 浙江省立杭州師範學校小學教育函授班招生簡章

一、宗旨 本班設立之宗旨在供給本省各縣市小學教師進修之機會，以冀增加其服務效能。  
 二、科目 本班暫設下列各科目  
 1 教育通論 2 教育心理 3 小學複式教學法  
 4 小學國語教學法 5 小學算術教學法 6 小學自然教學法  
 以上為第一學期科目 7 教育法令

8 國文（包括應用文及兒童文學） 9 小學行政 10 教育測驗與統計  
 11 小學勞作教學法 12 小學社會教學法  
 13 小學遊唱教學法 14 小學訓育問題  
 為第二學期科目  
 暫定八百名

- 6.5. 各項課程，教學時應注意複習。  
 中途退學，其引起興趣之方法，引起學生之興趣，以免  
 (一) 提倡正當娛樂——如置備樂器，練習歌曲，講演  
 故事，欣賞書片等。  
 (二) 隨時授以民衆急切需要的智識技能及時事新聞。  
 (三) 各別程度，採用複式編制或分團教學法，以適應  
 個性。  
 (四) 舉行各種比賽和集會——如識字默字速算等比賽，演說會同樂會故事會等。  
 9.8.7. 星期日不放假。  
 每學月終了時應填就月報表抄同在校學生名單（其插班者並應按照一覽表編列）送教育局查核（可不用呈文）  
 關於結束時者

1. 學生修業期滿，縣立民衆學校須呈請教育局派員考試，區鄉鎮私立及附設民衆學校，得將考試日期呈報教育局後，自行考試。  
 2. 畢業考試完畢後，應將學生成績單（包括歷次考試分數及畢業分數）及就及格學生填同畢業證書並期報表乙等呈送教育局查核。  
 3. 畢業證書，應呈送教育局驗印。  
 民衆學校辦理畢業後，應將此一期之收支經費，造具收支清冊，連同票據，呈報教育局核銷。

## 四、入學資格 凡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皆得入學

- 1 現任小學教師檢定合格者  
 2 曾受中等學校畢業曾任小學教師一年以上者  
 3 曾任小學教員二年以上者  
 4 現任小學教員一年以上者
- 1 凡有志入學者應向所在縣市教育局科填寫報名單由該局科彙報本校其應繳各費亦由該局科轉寄直接向本校報名者亦可但須詳細填報(1)年歲(2)性別(3)畢業學校或服務學校(4)通訊地址等四項
- 2 每學期二月十五日起至二月底止  
 3 每學期每人應繳講義費及雜費共二元第一學期在八、九月一日至第二學期九月一日
- 4 註明報名時繳納第二學期在八月下旬內繳納
- 5 校址 杭州市性存路
- 6 開學日期 第一學期三月一日第二學期九月一日

No.....	小學教育函授班報名單		
姓名	年齡	性別	通訊處
王	唐	男	
張	李	女	
陳	吳	女	
黃	周	女	
余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張	女	
翁	林	女	
翁	王	女	
翁	陳	女	
翁	黃	女	
翁	周	女	
翁			